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102 年度施政計畫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102 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2-1
壹、年度施政目標	2-2
貳、衡量指標	2-7
第二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2-10
第三部分：上(101)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2-19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優質服務的政府就是為人民架設每一站的幸福，使民眾不論身處何地，皆能感受幸福的甜蜜，而民政業務更是與人民緊密連接，從「出生」、「遷徙」、「結婚」至「死亡」一生守護；從「生活查報」、「里鄰建設」至「守望相助」提供優質生活環境；從「健全宗教團體」、「端正國民禮儀」至「殯葬作業管理」提升心靈需求品質；從「快速兵員徵處」、「在役役男關懷」至「全民國防動員」增強國家安全防護。我們秉持「健全基層組織，關懷市民不打烊」、「服務多元性，建置全功能政府」、「打造優質城，展現文化禮儀都」、「優質生命禮儀文化，重視人性尊嚴」、「役政心革新」等策略方向，努力打造一個以「市民為尊」的「貼心城市」，讓每一位臺中市民都能成為最幸福的人。

本局年度施政重點：提升「區政管理系統」建議案執行率、持續強化基層組織、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精進區公所為民服務品質、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事業、端正禮俗及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健全殯葬設施及管理、落實殯葬服務業考核機制、加強外籍配偶生活輔導、規劃成家福袋，對市民傳達貼心祝福、戶役政系統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延續建置，強化戶籍資訊有效管理及安全防護、快速完成徵兵業務、役男在營關心及家屬生活扶助業務等。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一）

- （一）開發網際網路「區政管理系統」，將建議案列管追蹤，以發揮擴大區務會議的建議功能。擴大區務會議建議案內容由區公所直接登入「區政管理系統」外，並函送各權責單位妥處。各權責單位處理情形除回復當事人外，並同時將辦理情形登錄「區政管理系統」，以利追蹤後續處理情形。各里建議事項之陳報，與各機關單位出席人員的指派，應考慮其實益性。
- （二）區公所應培養專人每日做好管制與查催工作，里幹事於區務會議（報）中亦應全程參與，俾了解案情有利查催工作進行。
- （三）里幹事應下里服務，對民眾建議及具有時效性之工作事項即時陳報，以維民眾權益。

二、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二）

- （一）辦理里鄰長研習會（各區每年1次）及里幹事研習會，以充實基層人員專業知識與素養，並進而提昇工作效率。
- （二）配合課程之安排，使里鄰長了解市政現況，並藉由市府各局處的宣導資料，使之了解各項市政建設的現況，將市政傳達至一般民眾，效果顯著。
- （三）各區遴選資深、績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並進行公開表揚，以激勵基層員工士氣。
- （四）藉由制度化的教育訓練，提昇志工服務品質，落實保障被服務者權益。此外，為感謝志工們熱心的參與與付出，每年辦理表揚聯誼活動，慰問其辛勞。

三、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三）

- （一）臺中市業已改制升格為直轄市，必須配合現行規定逐步進行里、鄰編組調整。
- （二）研議委託學者專家，就各行政區之整體狀況及實際需要做綜

合規劃，以符行政指揮及經濟規模，並可加強府區間之縱向聯繫，提昇行政效率。

四、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四）

- （一）民政家族平時分散在各行政區內執行為民服務的工作，少有時間齊聚一堂，甚而雖同為民政家族的一份子，卻互不認識，藉由舉辦民政家族活動及聯誼座談會，以促進經驗交流及情感聯繫。
- （二）辦理本市各區志工團隊活動觀摩，發揮志工團隊精神，展現活力與各隊特色，提供聯誼互動機會，並宣導志工服務精神，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使本市志工有展現才華、培養群性、肯定自我的機會。

五、便民服務貼心化（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五）

- （一）以顧客導向為概念，規劃設置單一櫃檯，以達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之效。
- （二）建置里辦公處多功能服務櫃檯—配合熱心服務之里長，於里辦公處設置多功能服務櫃檯，民眾可以就近至里辦公處申辦受理後登錄，資料經由里幹事送回公所後處理，流程進度均可掌握。

六、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六）

輔導本市各區里守望相助隊申請成立，以充實及平衡各區里治安維護勤務之支援，強固本市犯罪預防基礎工作，打造安全舒適之生活環境。

- （一）持續輔導里守望相助隊步入正軌、強化巡守及協勤治安功能，以建構「平安、便捷、關懷」的祥和家園。
- （二）針對業務推展需要邀集里守望相助隊代表、區公所、警察局及相關機關，召開里守望相助業務輔導會報，加強雙向意見交流及溝通。
- （三）落實里守望相助督（輔）導機制，不定期派員督導里守望相

助隊巡邏勤務執行情形。

- (四) 春安工作期間辦理里守望相助隊誓師大會及慰問事宜，強化民間資源投入協勤治安之工作士氣。

七、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七）

- (一) 輔導宗教團體依組織章程召開會議，派員列席宗教團體各項會議、活動，並加強宣導低碳城市、防止性侵害及性騷擾等政策。
- (二) 增進政府與宗教團體連繫，了解宗教團體需求，推動共同目的事業，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觀摩聯誼活動，相互觀摩學習。
- (三) 激勵宗教團體積極回饋社會、興辦公益慈善與社會教化事業，推薦績優團體提報內政部及本局舉行績優單位表揚大會中表揚。
- (四) 增進宗教團體管理知能及瞭解宗教法令，針對宗教團體負責人等每年舉辦寺廟負責人寺廟法令講習會。
- (五) 便利民眾瞭解、落實網路政府，辦理「全國宗教團體資訊系統」建立，包含宗教團體相關資訊、特色，隨時進行資訊的更新，使民眾掌控最新資訊。
- (六) 為撫慰二二八受難家屬的傷痛，促進族群融合，每年於當日舉辦祈福追思活動及音樂會。另為增加彼此互動關係，擇期辦理追思法會。

八、端正禮俗、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八）

改善社會風氣推展合時禮儀：促進祭孔禮儀文化永續傳承、規劃主題式聯合婚禮、成年禮示範觀摩榮譽化及禮儀宣導講習模擬情境化。

九、落實本市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九）

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協助其早日融入臺灣家庭及社會生活，並召開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會

議，加強各權責機關間之橫向聯繫與溝通，以期有效落實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

十、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慰問（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十）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切實辦理役男入營前家況調查，對於應調查事項必詳實，一次告知民眾需繳送相關證明文件，避免市民往返辦理。嚴密審核家況調查表，對各區公所送至本局之家況調查表，應逐一審核，並隨到隨審。對於合於列級之役男家屬，縮短動支經費的行政作業流程，務必在最短時間一次發給安家費，以期讓役男無後顧之憂，安心接受徵集，入營服役。

十一、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十一）

役男入營後，辦理新兵訓練中心訪視慰問，關心剛入伍的役男在新兵訓練中心適應生活的情形，若有適應不良的問題，適時給予必要的幫助。辦理部隊及各軍事單位勞軍活動，關懷本市籍役男在營服役訓練狀況。

十二、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十二）

簡化役男體檢作業流程，協商醫院增加排檢日程以利減少役男待檢時間，除即時滿足國軍兵員徵補作業外並配合兵役制度轉型政策，面對 83 年次役男參加暑訓前的體檢及徵集作業須有順暢流程。

十三、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十三）

鼓勵待徵常備兵申請專長替代役及研發替代役，配合家庭因素替代役申請條件降低主動發掘申請，提升役男服兵役義務轉化成為社會公共利益及政府公共服務能力，也解除部分役男家庭困境。

十四、提昇本局同仁的工作職能及服務品質(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一)

培養本局同仁間的良性互動，並落實終身學習理念，強調團隊精神與組織意識，提昇全體同仁的工作職能及服務品質。

十五、依據採購法及相關規定執行預算，並以推動本局民政業務、為民服務具體績效為目標(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一)

以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為目標，落實執行各項業務推動。

貳、衡量指標

一、業務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 年度目標值
一	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8%)	一 區務會議(報)建議案件管控(4%)	1	統計數據	執行件數/陳報件數	80%
		二 改善人民生活福祉查報案件處理情形(4%)	1	統計數據	執行件數/陳報件數	89%
二	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7%)	一 辦理里幹事研習會(2%)	1	統計數據	每年1次	100%
		二 辦理里鄰長研習會(2%)	1	統計數據	每年1次	100%
		三 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2%)	1	統計數據	每年1次	100%
		四 辦理志工訓練聯誼及表揚活動(1%)	1	統計數據	每年2次	100%
三	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6%)	一 辦理區級及里鄰行政區域編組調整(6%)	1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
四	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5%)	一 辦理基層幹部聯誼座談會(2%)	1	統計數據	每年2次	100%
		二 辦理民政家族活動(3%)	1	統計數據	每年2次	100%

五	便民服務貼心化(8%)	一	提昇單一櫃檯收件率(4%)	1	統計數據	單一櫃檯收件數/總件數	60%
		二	建置多功能服務櫃檯(4%)	1	統計數據	建置數/總里數(8區為基礎)	40%
六	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6%)	一	輔導各區里守望相助隊成立隊數(6%)	1	統計數據	輔導隊數(累計值)	200
七	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4%)	一	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4%)	1	統計數據	輔導家數	65
八	端正禮俗、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3%)	一	喪葬禮俗講習會(3%)	1	統計數據	參加人數	85
九	落實本市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8%)	一	各班別外籍配偶參加人次(8%)		統計數據	各班別外籍配偶參加人次	270
十	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慰問(4%)	一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4%)	1	統計數據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件數	1,240 件
十一	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4%)	一	辦理勞軍及部隊訪視慰問(4%)	1	統計數據	辦理勞軍及訪視慰問在營役男次數	15 次
十二	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4%)	一	可徵役男人數>本市配賦員額(4%)	1	統計數據	徵處程序完成之可徵役男人數>內政部役政署配賦本市之入營役男員額	100%
十三	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3%)	一	宣導並受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2%)	1	統計數據	受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件數	1,700 人
		二	辦理替代役徵集(1%)	1	統計數據	替代役徵集入營人數	3,000 人

二、人力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 年度目標值	
一	提昇本局同仁的工作職能及服務品質(15%)	一	本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時數(15%)	1	統計數據	職員終身學習時數總計/職員總數(小時)	50

三、經費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 年度目標值	
一	合理分配資源,提升預算執行績效(15%)	一	經常門預算執行率。(10%)	1	統計數據	(經常門實支數+應付未付數+節餘數)/經常門預算數*100%	80%
		二	資本門預算執行率。(5%)	1	統計數據	(資本門實支數+應付未付數+節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	80%

註: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它。

第二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業務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區里行政科	<p>1. 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p> <p>(1)健全「區政管理系統」，培養專人每日做好管制與查催工作，以落實案件執行及控管，達到提昇處理效率之功能。</p> <p>(2)各區召開「擴大區務會議」，里幹事應全程參與，並於平時，對民眾建議及具有時效性之工作事項應即時陳報，以維民眾權益。</p> <p>2. 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p> <p>(1)辦理基層幹部及工作人員研習會，以充實基層人員專業知識與素養，並進而提昇工作效率；配合課程之安排，使里鄰長了解市政現況，將市政傳達至一般民眾，效果顯著。</p> <p>(2)各區遴選資深、績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並進行公開表揚，以激勵基層員工</p>	<p>為強化建議案件處理效率，對於建議案件之控管部份，應將各項建議案件，包括人民生活福祉案件以及各項區級會議提案鍵入「區政管理系統」中列管，並隨時追蹤案件辦理情形。對於管理人員部份，積極辦理是項系統操作訓練，並視需要陸續修正系統處理流程及相關報表，俾利掌握及追蹤各類建議案之後續辦理情形，以提昇執行率，經由各項統計數據分析，迅速瞭解各單位辦理成效。</p> <p>為發揮區務會議之召開功能，本局指派科長級人員列席會議，各里里幹事亦應全程參與，以協助了解各建議案件之案情，對於人民生活福祉、里民建議案件等各項具有時效性之工作事項，應登錄「區政管理系統」，以加強各項建議案追蹤、管制、會勘及催辦工作。</p> <p>規劃辦理「里幹事研習會」，以培養基層幹部區、里之法令素養、增進本身專業知能，並透過研習會之舉辦，達到技術交流及經驗分享，也增加民政家族成員間之意見溝通。每年由各區辦理「里鄰長研習會」，研習內容涵括市府各局處的業務法令及宣導資料，順利傳達未來之市政願景。</p> <p>每年遴選各區資深、績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並進行公開表揚活動，藉由良性競爭及互動，激勵基層員工士氣及凝聚內部向心力。</p>

	<p>士氣。</p> <p>(3)藉由制度化的教育訓練，提昇志工服務品質，落實保障被服務者權益。</p> <p>3. 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p> <p>(1)依現況隨時檢視現行「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條例」，並視需要加以修正。</p> <p>(2)配合各區提報之「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計畫」，進行書面審議。</p> <p>4. 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p> <p>(1)規劃辦理民政家族及聯誼座談會等活動，俾提升同仁們之間溝通的默契及行政效能，促進經驗交流及分享，維繫彼此情感。</p> <p>(2)促進本市各區志工團隊活動觀摩，發揮志工團隊精神，展現活力與各隊特色，提供聯誼互動機會，並宣導志工服務精神，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使本市志工有展現才華、培養群性、肯</p>	<p>積極輔導民政志工積極參與各項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以提昇志工服務品質，落實保障被服務者之權益。</p> <p>升格後之臺中市已訂定「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法規」，然仍應現代社會發展之趨勢、民意之所趨及法令之變遷…等因素，隨時作好修正之準備，以使各區有所依循。</p> <p>行政區之調整應依實際狀況及需要進行調整，著重長遠規劃，以符合行政指揮及經濟規模之參考；至於里鄰編組之調整，應促請各區公所依規主動視各里之里鄰編組調整需求，彙辦各里鄰之調整方案，提報本局審議辦理。</p> <p>年度民政家族活動是以促進本市 29 個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等民政體系同仁們之經驗交流、活絡情感，並促使相互間業務推動能更為順暢為出發點，讓平時分散在各行政區內執行為民服務的工作伙伴，藉由活動及聯誼座談會的舉辦，凝聚內部向心力、維繫彼此情感，間接提升整體行政效能。</p> <p>為宣導志工服務精神，倡導正當休閒活動，促進本市各區志工團隊活動觀摩，增進各隊間互動，特規劃舉辦「民政志工表揚活動」，使本市志工有培養群性、肯定自我的機會，鼓勵志工奉獻服務精神並增進各團隊之互動交流，達到情感交流的目的。</p>
--	---	---

	<p>定自我的機會。此外，為感謝志工們熱心的參與與付出，每年辦理表揚聯誼活動，慰問其辛勞。</p> <p>5. 便民服務貼心化：</p> <p>(1) 提昇單一櫃檯收件率。</p> <p>(2) 建置多功能服務櫃檯。</p>	<p>協助各區公所落實『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之執行，並就各區組織及業務狀況之不同加以整合、規劃及統整，使系統更加符合各區之需求。規劃系統提供使用者統計及表報功能，使兼具外部效業-政府機關提昇為民服務品質之理想及內部效益-內部流程掌控及提昇行政效率之要求。</p> <p>『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目前於原臺中市 8 區試辦，預計 102 年逐步推廣建置於各里辦公處，民眾可就近至各里辦公處申辦業務，提供市民更多元而便利的洽公模式。</p>
<p>二、地方自治科</p>	<p>1. 運用並活化既有空間，提升里活動中心的使用效益及合法化</p>	<p>1. 研訂里活動中心興建原則，並優先調撥現有閒置空間做為聯合活動中心之規劃：</p> <p>本市里活動中心興建以「土地無償撥用」及「多里聯合使用」為基本原則，並搭配其它設置評估考量，俾利提升活動中心使用效益；另優先調配需求區域週邊公有閒置或低度利用之建物，透過維修、改造方式，規劃成為里民活動中心，活化建物利用效益。</p> <p>2. 積極修繕老舊活動中心：</p> <p>輔導各區公所對於老舊活動中心之維護管理提具詳盡的維護計畫，並逐年提報施政計畫先期作業爭取經費整修。</p> <p>3. 落實公有建築公安維護：</p> <p>輔導各區公所依規辦理辦公廳舍及里活動中心之各項公共安全檢查、消防檢測及公共意外險投保，以確保公有建築物之使用安全。</p> <p>4. 推動里活動中心公有設備合法化：</p>

	<p>2. 逐步推動並建立各區里活動中心網路資訊化</p> <p>3. 加強基層建設，有效執行區里建設及服務需求</p> <p>4. 落實里守望相助輔導機制、強化協勤功能維護社區治安</p>	<p>為避免民眾使用公有伴唱設備誤觸法令，要求區公所依規取得公有伴唱設備合法版權；另張貼宣導單張加強宣導，讓民眾安心、放心使用。</p> <p>5. 輔導本市各區無照里活動中心合法化： 依臺中市各區（社區、里）活動中心無建照使照處理專案小組會議決議，分期程（102年至104年）辦理相關使照補照作業；如無法補照活動中心，研議替代處理方案。</p> <p>為方便市民透過網路瞭解本市各區里活動中心設置現況，藉以提升並活化公有建築物使用頻率，讓里活動中心成為市民休閒活動的好空間。</p> <p>為落實地方基層建設，積極督導各區公所確實依「臺中市區里建設服務經費實施要點」暨「臺中市政府列管標案管制考核實施計畫」之規定覈實執行，以協助地方發展與事務推動。</p> <p>1. 針對各里隊運作實務需求，研修「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執勤工作實施計畫」以符實際所需。 2. 加強輔導里守望相助隊經費核銷，俾利各里隊熟稔經費核銷內容及請領作業，共同致力為協勤治安齊打拼。 3. 適時召開里守望相助業務輔導會報，透過雙向溝通及意見交流，共同為達成推展守望相助目的努力。 4. 落實區公所定期派員督導及本局不定期督導里守望相助隊執勤情形，以強化協勤治安之功能。</p>
<p>三、宗教禮俗科</p>	<p>1. 輔導宗教團體依組織章程召開會議，派員出席宗教團體各項會議或活動，並加強各項政策宣導</p>	<p>1. 輔導登記有案宗教團體、財團法人，祭祀公業法人，以健全組織，正常運作。 2. 輔導登記有案宗教團體依規召開各項會議，造報各項會議資料。 3. 輔導登記有案宗教團體按期填報財務收支報表，建立完整財務制度。 4. 舉辦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與聯誼活動及各行政人員工作講習會，加強本職技能</p>

	<p>2. 輔導及鼓勵登記有案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p> <p>3. 推行國民禮儀範例辦理端正禮俗講習及辦理市民聯合婚禮鼓勵婚嫁節約</p> <p>4. 孔廟忠烈祠管理及祭典</p> <p>5. 改善公墓火化場生命禮儀管理所之環境與設備及服務</p> <p>6. 健全殯葬設施及管理</p>	<p>。</p> <p>5. 配合推動低碳城市措施之推動，積極宣導一爐一香、以米代金，金紙集中清運燃燒集環保金爐等措施。</p> <p>6. 加強宣導神壇輔導措施，督促缺失之改正。</p> <p>1. 鼓勵宗教團體運用宗教力量，推行社會教化工作。</p> <p>2. 辦理績優團體之表揚與觀摩，增進宗教團體參與熱忱。</p> <p>1. 鼓勵舉辦孝行表揚。</p> <p>2. 利用各區基層集會時間，加強宣導推動合時生活禮儀。</p> <p>3. 藉主題式聯合婚禮，達到端正禮俗、提倡婚嫁節約之目的。</p> <p>4. 訂期舉辦成年禮示範觀摩活動。</p> <p>1. 辦理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釋奠典禮。</p> <p>2. 辦理忠烈祠春秋兩季國殤公祭及遙祭黃陵。</p> <p>3. 各種設施之維護管理。</p> <p>4. 舉辦六藝研習班。</p> <p>1. 督促加強公墓火化場生命禮儀管理所環境及設施之改善，以達環保要求水準。</p> <p>2. 研擬符合環保理念之殯葬方式。</p> <p>3. 持續推動輪葬制度及公墓公園化。</p> <p>4. 宣導火化塔葬之理念。</p> <p>5. 加強為民服務態度及風紀管理。</p> <p>6. 辦理殯葬服務業評鑑及獎勵。</p> <p>1. 修訂本市殯葬法令： 為配合殯葬管理條例自 101 年修訂公布實行後所需，依法分別修訂臺中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臺中市公共性紀念墓園設置辦法、臺中市骨灰拋灑植存實施辦法、臺中市殯葬服務業評鑑辦法、臺中市殯葬設施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等法令以符法制。</p>
--	---	--

	<p>2. 殯葬設備更新維護：</p> <p>7. 推廣火化塔葬</p> <p>8. 落實殯葬服務業考核機制</p> <p>9. 員工訓練</p> <p>10. 辦理員工健檢及文康活動</p> <p>11. 發揚儒家精神及推廣孔廟觀光資源</p> <p>12. 舉辦未婚聯誼活動</p>	<p>本市人口持續增加，都市人口老化亦為世界潮流，人之尊嚴及生命禮儀設施精進再升級更是各縣市政府所重視，且本市殯葬設施年久未修實有精進再升級之必要，各區公所積極推動規劃殯葬設施改善之興辦計劃，計有烏日區、后里區、外埔區、大甲區、清水區、大雅區等之公墓納骨堂興建規劃工程，以進一步對本市生命禮儀設施精進再升級。</p> <p>實施公墓 10 年輪葬制度以增加埋葬容量，並鼓勵「火化塔葬」方式，減少墓地使用面積，並已規劃本市設置大雅區、清水區、神岡區樹灑花葬區之興建及啟用，使多元環保葬法能賡續推動，期使民眾觀念能逐漸採納。</p> <p>1. 對於本市立案許可備查之殯葬禮儀服務業者依臺中市殯葬服務業評鑑辦法，加強殯葬服務考核以促進殯葬文化產業之優質化，並辦理禮儀講習。</p> <p>2. 續辦本市私立殯葬設施評鑑、生前契約評鑑及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p> <p>為實施殯葬設施之人員正確操作及確保機具正常運作，本市殯葬管理所均每年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聘請專家予以實地操作訓練。</p> <p>為確保本市殯葬管理所同仁之身體健康，每年均編列預算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文康活動。</p> <p>加強孔廟辦理祈福許願與藝文研習活動，共同推動成為觀光景點，發揚固有文化。</p> <p>為鼓勵未婚男女尋找適合結婚對象，辦理未婚男女活動。</p>
--	---	---

<p>四、戶政科</p>	<p>1. 辦理各項戶籍登記作業、落實戶籍行政業務管理</p> <p>2. 加強戶政人員教育訓練及法令宣導，增進其專業知能暨提升服務績效，建立戶政優良形象</p> <p>3.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提供新移民單一窗口服務</p> <p>4. 戶役政系統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延續建置，強化戶籍資訊有效管理及安全防護</p> <p>5. 持續宣導「中正路-臺中港路-中棲路」統一命名為「臺灣大道」</p> <p>6. 建置印鑑數位化比對系統，保障民眾權益</p>	<p>配合內政部戶政評鑑考核項目，加強督導各區戶政事務所，落實辦理各項戶籍登記、人口統計、國民身分證、國籍業務、戶政資訊作業、為民服務等作業，以取得優異成績。</p> <p>舉辦戶政人員為民服務講習、戶政法令講習、電話禮儀講習等。</p> <p>舉辦新移民生活輔導班、督導各區戶政事務所設置新移民生活輔導諮詢服務窗口、推動內政部及教育部所訂「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提供新移民尋求支援管道。</p> <p>賡續辦理 ISMS 驗證範圍至 29 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建置符合國際資安標準作業程序，確保市民個人戶籍資料安全。</p> <p>持續宣導「中正路-臺中港路-中棲路」命名為「臺灣大道」： 1. 新舊門牌並存 2 年(101 年 7 月 1 日至 103 年 6 月 30 日)，皆可用於通訊住址，個人戶籍資料或證件均暫不改註，俾讓住戶有時間處理國內外相關證件通訊住址更新事宜。 2. 持續協調各機關免費或主動換發相關證件之可行性，並研擬透過電子資料交換方式，更新民眾於公私立機關單位門牌住址資料，避免民眾往返奔波。</p> <p>賡續建置印鑑數位化比對系統，保障民眾權益： 1. 截至 100 年本市已建置印鑑數位化比對系統計有太平、大里、豐原、烏日、大雅、東勢、潭子、大甲、沙鹿、后里、霧峰等 11 區戶政事務所。</p>
--------------	--	---

	<p>7. 規劃辦理成家福袋，傳達對市民的祝福與關懷</p>	<p>2. 101 年擴展至中、東、西、北、南屯、北屯、梧棲及龍井等 8 區戶政事務所。 3. 102 年再建置南、西屯、清水、神岡、新社、大肚、外埔、大安、石岡、和平等 10 區戶政事務所，完成全市 29 區印鑑數位化比對系統建置，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p> <p>為傳達對市民成家的祝福與關懷，於市民結婚登記或遷入登記（自外縣市或國外遷入立戶）時，由戶政事務所發放成家福袋，並提供本府協助市民成家福利服務或補助相關資訊，讓貼心的觸角延伸至市民重要的人生階段。</p>
<p>五、勤務管理科</p>	<p>1. 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關懷貧困徵屬</p> <p>2. 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p> <p>3. 加強替代役服勤管理並鼓勵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活動</p> <p>4. 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及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社會教育部分)</p>	<p>1.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 2. 義務役傷殘退伍人員、亡故官兵遺族慰問及照顧，發給安養津貼、慰問金及協助善後處理。</p> <p>1. 辦理三節各項勞軍活動，赴轄內各國軍部隊及軍事單位慰問，除探視在營役男並感謝各部隊平時協助市政推動，災害發生時協助救災，並致贈各單位勞軍款。 2. 關心本市入營役男，局長率各級幹部赴各新兵訓練中心訪視慰問，關懷役男軍中生活適應狀況。</p> <p>辦理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各替代役服勤單位役男服勤管理人員講習、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講習及各項公益服務活動等。</p> <p>1. 定期召開臺中市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會報、災害防救會報及戰力綜合協調會報聯合運作會議，強化緊急危難狀況時的救援人力整合和調度。 2. 辦理全民防衛動員萬安演習，強化市民國土防衛意識，提昇防災避難觀念。 3. 加強全民國防教育宣導，強化市民居安思危意識，結合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p>

		辦理各項「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
六、兵員徵集業務	1. 役男兵籍調查作業	每年年初全國統一天作當年次役男名冊轉錄，並分由各區公所辦理轄區役男兵籍調查作業講習，自訂實施日程於每年三月底完成。
	2. 役男體檢、專檢、複檢、驗退複檢等排檢	每年上半年針對應屆大專畢業生作體檢處理，下半年以當年次未在學之役男排檢為原則。(102年增加83年次役男全面排檢)
	3. 役男抽籤處理	役男體位判定後，由公所依比例辦理軍種、順序抽籤。
	4. 入營徵集作業、役男入出境管理、妨害兵役作業	依內政部役政署每梯次之徵集配賦作全市可徵役男徵集計畫及交接作業。102年增加83年次役男選擇暑期入伍訓練之徵集作業、役男入營前入出境之處理、妨害兵役案件處理。
	5. 受理專長及家因、宗教替代役申請及徵集	除體位替代役外受理其他替代役之申請並辦理替代役男徵集、交接事宜。
	6. 役男緩徵、延徵、延修審核處理	辦理在學役男緩徵、緩消或即將徵集入營役男申請延期徵集的處理。
	7. 免役、禁役審核發證	役男體位判免役者由本府主動核定後發給免役證，在監滿三年或判刑五年以上者經證明確定即發給禁役證明。

第三部分：上(101)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業務面向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建立「區政管理系統」，提昇建議案執行率	區務會議(報)建議案件管控	80%	目前各區公所各類會議建議案件之控管效率及執行率為33%。
	改善人民生活福祉查報案件處理情形	88%	有關人民生活福祉查報案件，截至101年6月30日止執行率73%。
健全並強化基層組織	辦理里幹事研習會	100%	本研習會已於4月時完成研習、餐敘場地之規劃及發包作業，並於5月16日辦理研習完畢，執行率100%。
	辦理里鄰長研習會	100%	各區里鄰長研習會已於101年2月至4月間，由各區公所自行擇定時間、地點辦理，總計辦理29場次，執行率100%。
	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	100%	由本局統一規劃辦理是項活動，101年度將分3場次分別委由北屯區、西屯區及太平區公所協助辦理，相關活動細節積極籌辦中，目前執行率40%。
	辦理志工訓練聯誼及表揚活動	100%	已於101年3月28日、29日辦理內政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操作訓練2場次，目前完成進度約100%；另規劃於101年8月辦理「101年度民政業務志工表揚暨聯誼活動」1場次，已完成活動計畫及經費概算，會後餐敘標案規劃中。
區里行政區域調整及里鄰編組調整	辦理區級及里鄰行政區域及編組調整	辦理1次	由各區公所依規主動視各里之里鄰編組調整需求，彙辦各里鄰之調整方案，編報完整計畫書及相關表件，提報本局審議辦理。
活絡民政家族情感交流與聯繫	辦理基層幹部聯誼座談會	100%	截至6月30日止，共辦理7場次座談活動，目前執行率100%： 1. 已於101年2月2日假臺中市新天地餐廳北區分公司舉辦「101年度基層幹部春節聯誼座談會」。 2. 辦理「101年度市長暨各相關機關首長訪視基層座談會」，截至6月

			30 日止，已辦理 6 場次。
	辦理民政家族活動	100%	規劃於 101 年 11 月份辦理全民演唱會活動，目前已完成活動計畫及經費概算簽辦作業。
便民服務貼心化	提昇單一櫃檯收件率	40%	以顧客導向為概念，規劃設置單一櫃檯，以達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之效，截至目前收件率 76%。
	建置多功能服務櫃檯	25%	目前於原臺中市 8 區試辦，為擴增系統功能及推展服務至全 29 區，本局現正擬訂「臺中市政府里辦公處功能化櫃檯系統功能擴增暨推展計畫」草案，預計於 102 年正式開始推動。
積極落實里守望相助隊之管理及輔導	輔導各區里守望相助隊成立隊數	110 隊	<p>里守望相助隊輔導及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月 8 日於市政大樓府前廣場辦理「臺中市 101 年里守望相助隊誓師大會」，計有 101 里隊 808 名隊員代表接受校閱、提振執勤士氣。 2 月 6 日、4 月 25 日分別製作「守望相助隊新購巡邏車輛補助相關事宜說帖」及「守望相助相關經費請領與核銷方式業務說帖」致各區公所及各里隊推行委員會主任委員，藉由 Q&A 清楚解析相關業務說明。 5 月 10 日邀集各常年里守望相助隊總幹事(經費核銷人員)、區公所承辦人員及會計人員，召開臺中市各區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業務執行輔導會報。 為輔助各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推展巡邏任務，編列里守望相助隊新購巡邏車輛補助預算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巡邏汽車編列 100 輛共計新臺幣 2,450 萬元，並訂定補助之優先順序，每輛補助實際購置車款 49%，並以新臺幣 24 萬 5,000 元為上限。 (2) 巡邏機車以每里隊補助購置 1 輛為原則，編列 233 輛計新臺幣 719 萬元，每輛補助實際購置車款之 49%，並以新臺幣 3

			<p>萬 870 元為上限。</p> <p>5. 為增進里守望相助團隊識別並提供隊員執勤禦寒使用，編列購置各區常年里守望相助隊帽子、臂章及外套經費計新臺幣 1,546 萬元，依規定採購並於製作完成後發予各里隊使用。</p> <p>6. 依「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核備成立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截至本(101)年 6 月 30 日止計 227 隊。</p>
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	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	60 家數	<p>1. 輔導宗教團體（寺廟、教會）共有 61 家符合公益慈善表揚要件。</p> <p>2. 輔導宗教團體健全人事、財務組織計 61 家。</p>
端正禮俗、推展合乎時宜之禮儀	喪葬禮俗講習會	80 人次	辦理喪葬禮俗講習會，敦請禮儀民俗專家主講，計有一般民眾及殯葬服務業者 100 人參加。
落實本市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措施	各班別參加外籍配偶人次	260 人次	<p>1. 年度規劃開辦 19 班次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由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承辦，自 5 月份起陸續開課，截至 6 月底止已開 12 班次。</p> <p>2. 101 年 3 月 9 日召開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會議，討論各機關照顧輔導措施業務工作情況。</p> <p>3. 持續更新本府網站「國籍專區」資訊，以利新移民家庭瞭解相關照顧及輔導措施。</p> <p>4. 為服務本市外籍人士順利取得我國國籍，每 2 個月舉辦一次外籍人士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截至 6 月底共舉辦三場次，報名人數 69 人，到考人數 67 人，及格人數 64 人，及格率 95.5%。</p>
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慰問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件數	1,230 件	<p>1.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 646 件，發放金額為 13,431,539 元。</p> <p>2. 義務役傷殘退伍人員、亡故官兵遺族慰問金發放 214 人次，金額新臺幣 9,609,000 元。</p>

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部隊訪視慰問	辦理勞軍及訪視慰問在營役男次數	8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 101 年春節及端午節各項勞軍活動，並致贈各單位勞軍款計新臺幣 1,000,000 元整。 2. 前往成功嶺、屏東、左營、臺南、中坑、等新兵訓中心探視常備兵及替代役，共 12 場次，探視本市籍役男 3,077 名。
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	可徵役男人數>本市配賦員額	1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兵籍調查： 101 年度的徵集業務首要徵兵處理－「兵籍調查」作業統一於 100 年 12 月 2 日為全市及齡男子(82 年次)名冊同步轉錄基準日，100 年 11 月 23 日召開全市兵籍調查作業講習會及體檢作業協調會，確定全市統一轉錄及日後調查作業程序，並確依期程辦理是項作業。於 3 月 31 日完成調查工作，並於 4 月 7 日前傳輸統計表至內政部役政署。本年接受兵籍調查之 82 年次役男合計 20,897 人。 2. 辦理徵兵檢查： 本市擁有署立台中醫院、署立豐原醫院、國軍台中總醫院等三個體檢醫院，因此年度以來每月輪流排檢，本市役男徵兵檢查截止 101 年 6 月共有 13,754 人次完成體檢、專檢。因體位變化申請複檢或驗退複檢人數共有 218 人。 3. 辦理役男抽籤： 近年來抽籤作業已簡化由各公所適時依抽籤實施計畫於每月 25 日前完成已判定體位之役男作軍種、兵科抽籤並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101 年 1 月 6 月共有 12,761 人完成抽籤確定並順序徵集中。 4. 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國防部精估國軍常備兵員額需求、內政部役政署策畫服勤單位替代役需求數而適時調配新兵訓練流路，地方政府於役政署指定日期、地點調配車輛後將可徵人員依配賦徵集入營，以期即時滿足國軍

			<p>兵員需求及服勤單位所需，101 年 1 月至 6 月共徵集 35 梯次，徵集人數達 5,209 人〈常備兵、補充兵〉。</p> <p>5. 免禁役核發 役男於體檢後判定體位為“免役”時即請公所建檔，並由本府主動辦理免役證核發，101 年 1 月至 6 月核定並發給證明書有 1,369 人次；因案達到禁役程度者有 21 件，均於資料齊全即主動核發。</p> <p>6. 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目前徵集入營對象以大專應屆畢業優先考量，所以緩徵人數較少，101 年 1 月至 6 月共有 1,239 人次辦理緩徵申請作業。</p> <p>7. 役男出入境作業 目前放寬役男觀光出境期限為四個月，國外交換學生的申請頻繁，役男出境個案增多，101 年 1 月至 6 月共 1,468 人次申請出境。</p>
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	宣導並受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	1,000 人	<p>1. 受理家庭因素替代役(含宗教因素)申請，1 月至 6 月共有 180 人。</p> <p>2. 專長替代役申請共有 1089 人。</p>
	辦理替代役徵集	2,000 人	101 年 1 月至 6 月共徵集替代役人數有 814 人。

二、人力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昇本局同仁的工作職能及服務品質	本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時數	45	<p>1. 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同仁終身學習時數年平均時數達 45 小時者計 78 人。</p> <p>2. 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年度目標達成率為 89.66%。</p>

三、經費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依據採購法及相關規定執行預算，並以推動本局民政業務、為民服務具體績效為目標	本局年度經常門預算與經常門決算剩餘百分比	3%	<p>本局 101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經常門分配預算數為 2 億 1,578 萬 9,000 元，結算數為 1 億 3,295 萬 4,527 元，剩餘數（未執行數）8,283 萬 4,473 元，達成目標值 38.39%，大於目標值 3%，達成度 100%。</p> <p>註： 原訂目標值（剩餘百分比）計算式為 $\frac{(\text{經常門分配預算數}-\text{經常門結算數})}{\text{經常門分配預算數}} \times 100\%$ 剩餘百分比計算式為 $\frac{(215,789,000-132,954,527)}{215,789,000} \times 100\% = 38.39\% > 3\%$ 達成度 100%。</p>

其他成果概述

一、辦理戶政為民服務講習，加強戶政專業知能

為增進戶政人員熟悉各項戶籍法令，培養專業素養，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已於 5 月 25、29 日辦理 2 場次戶政為民服務講習。

二、推動戶役政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保障市民戶籍資料安全

(一) 6 月 5 日正式啟動本項專案工作，按約按期進行實地訪談、實體環境調查、資產清冊製作、風險評鑑與分析、入侵偵測與弱點掃描、擬訂四階文件等重要工作。

(二) 預計 8-9 月份辦理持續復原演練，10 月份進行內部稽核與召開管審會，11 月底前完成外部稽核，取得 ISO 27001 國際標準認證。

三、推動路名整併與門牌整編，維護用路人權益

- (一) 落實推動道路名稱整併與門牌整編，完成核定本市「中正路—臺中港路—中棲路」統一道路命名為「臺灣大道」。
- (二) 目前已完成核定計 34 條路(街)名 (后里區「福容路」；龍井區「蚵寮路、龍社七街、祥瑞街、福恩街」；東勢區及和平區「東崎路」；外埔區「山美路」；外埔區及大甲區「甲東路」；梧棲區「三條圳一街」；梧棲區與沙鹿區「三條圳二街」；神岡區、清水區及沙鹿區「和睦路」；烏日區「溫泉路」；清水區「吳厝六街、吳厝五街、吳厝三街、吳厝二街、吳厝一街、大楊南街、楊厝二街、楊厝一街、大楊北街、海風一街、海風二街、海風三街、海頂路、海甲路、鰲海路、吳厝路等 16 條」；北屯區「江興街、軍祥街、友祥街」；大肚區與烏日區「南榮路」；大肚區「興和路」；烏日區「九德街」)。

四、加強替代役服勤管理並鼓勵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活動

- (一) 辦理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共 2 場：各替代役服勤單位役男服勤管理人員講習 1 場及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講習 1 場。
- (二) 關懷老人活動 1 場。
- (三) 弱勢學童課輔 1 場。

五、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及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

- (一) 101 年 5 月 2 日召開臺中市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災害防救會報及戰力綜合協調會報聯合運作 101 年第 1 次定期會議。
- (二) 101 年 4 月 3 日辦理 101 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5 號暨區域型災害防救演練。
- (三) 結合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共 4 場。